

海南省万宁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2025 年度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海南省万宁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是属于中央资金支持建设的项目，建设单位为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该项目主要绩效目标为：生态修复总面积 378 公顷；新营造红树林面积 61.33 公顷；海草床规模化修复示范区 17 公顷；海藻场修复示范区 20 公顷；潮汐通道疏浚面积 280 公顷、潮汐通道疏浚长度 10890 米、潮汐通道疏浚量 4341400 立方米；太阳河河道疏浚长度 12000 米，太阳河河道疏浚量 503300 立方米，滨海湿地整治修复面积 98.66 公顷。

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42787.29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30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底到位中央资金为 10889.8 万元；地方到位资金 2000 万元。截至目前整体项目形象进度达到 81.8%，中央资金已完成投资 6994.1 万元，支付率 69.78%，地方资金已支付完成 2000 万元，支付率 100%。中央财政奖补资金用于海南省万宁市小海红树林修复工程、万宁小海潮汐通道疏浚工程、海南省万宁市小海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海草床修复与海藻种植工程和海南省万宁市老爷海红树林修复工程，地方自筹资金用于海南省万宁市太阳河入小海口修复工程。

（二）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1. 2025 年建设目标：1、小海生态综合修复项目整体完成 60%以上工作，开展海草、海藻苗种繁育基地，海草床规模化修复示范区，海藻场修复示范区及滨海湿地红树林修复后监测及管护工作；小海潮汐通道疏浚完成 50%；太阳河河道清淤完成 50%；2、完成老爷海生态修复工作。

2. 绩效指标设定情况：计划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 238.33 公顷；修复红树林面积 61.33 公顷；海草床规模化修复示范区 17 公顷；海藻场修复示范区 20 公顷；潮汐通道疏浚长度 5425 米；潮汐通道疏浚量 2170700 立方米；潮汐通道疏浚面积 140 公顷；太阳河河道疏浚长度 6000 米；太阳河河道疏浚量 251700 立方米等。计划小海红树林修复工程、小海潮汐通道治理工程及老爷海红树林修复年度工作完成率为 100%；保障红树林存活率 65%以上；潮汐通道疏浚成本 ≤ 60 元/立方米；红树林种植成本 ≤ 100 元/平方米。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为改善我市整体海洋生态系统质量和减灾功能、提升海洋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及海域生态系统治理成效，提高海洋生态系统稳定性。按照 2024 年中央财政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申报文件精神，我市政府投资项目采取“肥瘦搭配”方式“打捆包装”编制项目实施方案，

于2023年9月通过竞争性遴选，成功申报《海南省万宁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

（二）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2025年度到位中央资金10889.8万元，资金到位率36.30%。省级到位资金2000万元，资金到位率44.44%。

（三）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2025年项目总投资12889.8万元，支付资金8994.1万元，支付率69.78%，其中中央资金10889.8万元，已支付6994.1万元，支付率64.23%，地方资金支付2000万元，支付率100%。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3〕107号）等要求，结合我市目前实际情况，该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专人管理，公开反映资金支出情况，支付符合要求。项目资金严格遵守“专款专用”原则，并单独进行核算，未有挪用、挤占、截留项目资金现象，项目资金管理情况良好。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包括项目招投标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本项目通过公开招标形式确定施工单位、监理、勘察、设计等单位。暂无概算调整情况，2025年支出符

合规定程序。

（二）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等情况）：项目开工前期的报批报建、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进场后项目每周召开监理例会，并做好会议相关记录及台账管理工作。项目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项目建设和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安全员每天进行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生态修复总面积已完成 272.73 公顷，年度绩效目标已完成，其中修复红树林面积已完成 66.73 公顷，年度绩效目标已完成；潮汐通道疏浚长度 8108 米，年度绩效目标已完成；潮汐通道疏浚量 3015000 立方米，年度绩效目标已完成；潮汐通道疏浚面积已完成 206 公顷，年度绩效目标已完成。海草床规模化修复示范区、海藻场修复示范区、太阳河河道疏浚长度和太阳河河道疏浚量等四项工作未开展。

小海红树林修复工程、小海潮汐通道治理工程及老爷海红树林修复工程按时完成率 100%、海草床修复与海藻种植工程未完成、太阳河入小海口生态修复工程未完成。

小海红树林修复工程、小海潮汐通道治理工程及老爷海红树林修复工程已通过质量合格率 100%；海草床修复与海藻种植工程未完成、太阳河入小海口生态修复工程未完成。

全年红树林存活率约 90%；潮汐通道疏浚成本 55 元/立方米；红树林种植成本 80 元/平方米。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情况及原因分析

1、海南省万宁市小海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海草床修复与海藻种植工程项目：海草床规模化修复示范区 17 公顷，已完成 0 公顷；海藻场修复示范区 20 公顷，已完成 0 公顷。该项目已完成周家庄陆基设施基地和盐墩村陆基设施基地场地建设，同时在修复区域内开展海草与海藻试种和扩繁等工作，现按调整种植方案推进中，形象进度为 70%。《万宁小海潮汐通道疏浚工程》同步开展不利于海草床及海藻种植修复工作，待潮汐通道疏浚完成后再种植。

2、海南省万宁市太阳河入小海口修复工程项目：项目环评报告未通过，尚未完成建设及验收，建设成效尚未显现。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1、督促《海南省万宁市小海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海草床修复与海藻种植工程》在小海修复区开展扩繁种植工作

2、加快推进《海南省万宁市太阳河入小海口修复工程》项目建设，确保按时间节点完成项目建设。

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年4月15日

